

孙

因著

乱在女督办

国际港澳出版社



乱世女督办

孙 因 著

国际港澳出版社

主编监制 林润洪

封面设计 盛寄萍

责任编辑 倪进云

装帧设计 林文雅

乱世女督办

作 者 孙 因

出 版 国际港澳出版社

澳门罗白沙街昌明花园明珠阁 5A

印 刷 澳门精美印刷厂

澳门罗利老马路 20 号 A、B 地下

发 行 国际港澳出版社有限公司

版 次 二零零二年第一版第一次印刷

定 价 港币二十五元

国际书号 ISBN 99937 - 44 - 11 - 5

©2002 GangOu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Company Limited

Published In Hongkong & Macau

目 录

乱世女督办（中篇）	1
伏 虎 记（长篇）	121

乱世女督办

一位风姿绰约的女人，自封“督办”，在武陵山区跃马横枪，纵横驰骋，四川军阀刘湘悬赏通缉她，武汉行辕主任何应钦下令追捕她，蒋介石亲信李延年签字处死她，因为她深受百姓拥戴，勾结红军。

一九五〇年春，被解放军俘虏，押赴刑场时，贺老总派人飞马传令：“枪下留人！”死囚变成座上客。

她的一生，传奇，惊险，战场上飒爽英姿，情场上爱恨交织，几分缠绵，几分凄苦，几分惆怅，在武陵山区的风云变幻中荡气回肠……

枪下留人

一九五〇年春。

武陵山区笼罩着薄雾般的硝烟，蒋军残余和地方势力勾结组织的反共救国军已土崩瓦解，少数残匪进了深山老林。

这天中午，乌木县南门广场人山人海，红旗如林，首次公审大会正在进行。

广场上，群情激愤，口号声此起彼伏。

主席台上，站着戎装的县长兼县大队政委黄彬。他怒目注视着台下几十个五花大绑的匪首、土豪，健步走向台口。

“请乡亲们静一静，乌木县首次公审大会现在开始！”黄彬眼里闪着激动的泪花。

“坚决镇压反革命！”

“打倒地主恶霸！”

“血债血还！”……

口号声震天动地，如林的铁臂挥舞着，千百年来，积压在人民群众心中的深仇大恨，火山般地爆发了。白发苍苍的阿公阿婆，衣不蔽体的壮汉，怀抱婴儿的媳妇，纷纷奔向主席台前，扭住一个个匪首、土豪，涕泪纵横地哭诉起来。荷枪实弹的行刑队战士们，不得不进行劝阻。

公审开始。

头一个受审的是一个乌髻银簪、长相妩媚的中年女人。她明眸皓齿，蛾眉红唇，笑靥迷人，身穿阴丹蓝大襟上衣，织贡呢长裤，圆口布鞋，虽被五花大绑，却镇定自若，不惊不诧。见平日称霸乡

里的土豪们一个个软瘫如泥，鹅蛋脸上浮起轻蔑的笑，一仰头，露出了咽喉上一颗豆大的朱砂痣。

“姓名？”审判长喝问道。他看见了女匪首咽喉上的朱砂痣，浓眉一耸，似乎想起了什么？

“吴琦。口天吴，奇怪的奇加一个王字。”

“年龄？”

“八月中秋满四十。”

“民族？”

“土蛮子！”

“籍贯？”

“中国！”

“严肃点！你罪大恶极，反动气焰还如此嚣张！”黄彬认出了这个来历不凡的女匪首，想起不久前在黑风垭与她的遭遇战，恨不得立即亲手崩了她。他按捺着怒火喝问：

“反动职务？”

“川边盐务督办，保商总队司令，反共救国军副司令！”

“交待主要罪恶！”

“杀人！”

“黑风垭战斗是你指挥的吗？”

“可惜我人困马乏……”

反动！顽固！简短的例行审问后，黄彬大声宣布：“群众开始控诉！”

奇怪，喏大的会场竟然鸦雀无声，一片沉寂。黄彬见群众不敢面对面控诉，便挥动双臂高呼：

“乡亲们别怕，有冤诉冤，有仇报仇，有共产党、人民政府、解放军撑腰！”

良久，一个半百老者、乌鸦村农会主任挤上前去，手指吴琦：

“你，一个妇道人家，自称督办，骑马坐轿，成何体统？民国二十八年（一九三九年），我家遭火灾，我老两口手牵娃儿跪在你的马前，你好大的架子哟，丢下三十块光洋，一句话也不说，照马屁股一鞭……”

一个两鬓花白的老阿妈上前，抖抖索索地伸出手臂：

“吴督办，啊，吴琦，我问你，那年我管教媳妇，与你何干？硬逼我向媳妇道歉，你，你、你……”

一个穿长衫的教师十分激愤：“吴琦，我在你办的乌鸦中学教书，你妄自尊大，自称学校董事长……”

扯淡！这叫什么控告？独霸一方的女督办，女司令，杀人如麻，血债累累，嗯，群众有顾虑，怕变天！黄彬当机立断，杀！否则，公审大会将受到影响。于是，他回头和陪审员们低语了几句，重申军管、剿匪时期，镇压反革命的杀人权下放到县区，不须逐级申报。

这时，一个包青丝帕的年轻农妇，系着花围腰，还在控告：

“吴督办，你，那年我男人被抓壮丁，多亏你一句话，收留了他，也害了他……”

觉悟太低！黄彬看见吴琦的蛾眉高挑，嘴角挂一丝冷笑。他赶紧拿起写好的判决书走到台口，庄严地宣读道：

反革命罪犯吴琦，女，四十岁，土家族，乌木县乌鸦镇人，高中文化程度，捕前系伪川边盐务督办，保商总队司令，反共救国军副司令。吴犯早年嫁与自封川鄂边防司令的肖宗白为妻。其夫一九三〇年被击毙后，吴犯即统率残部，自封督办，扩张武力，命名保商总队，控制乌木县周围数县盐路，设关卡，抽厘金，俨然国中之国，鱼肉乡里，主宰生杀大权。临近解放，又任反共救国军副司令，率部在黑风垭阻击我解放大军，实属罪大恶极，顽抗到底之匪首。本庭遵照“首恶必办”的剿匪政策，判处吴犯死刑，立即执

行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。

会场又是一片沉寂。

“吴琦，有申诉吗？”黄彬高声问道。

吴琦抬起头，嘴角仍挂一丝冷笑：“要杀便杀，何必多问！”

“反动透顶！”黄彬摇头。

“公子叫反动？两虎相争，必有一伤，我输了，刀板上的肉，任你们横切竖砍……”

黄彬断喝：“有申诉吗？”

吴琦仰天大笑：“向谁申诉？向你的上级吗？哈哈……”

“执行！”

行刑战士抢步上前，抓住了她的双臂。吴琦身子一扭，捆绑她的绳索断了，两个战士惊退。她鼻孔里哼一声：

“走开，姑奶奶不会皱眉！”

她大步流星地向广场外的乱葬岗走去。

乱葬岗，大小坟包重叠，高高矮矮的石碑望不到头，历来是乌木县的刑场。她，似乎来过，道路熟悉而又陌生，点点鬼火在眼前跳动，她的身后，紧跟着三个持冲锋枪的战士，子弹已上膛。此刻，她无暇回顾叱咤风云的一生，只隐约地觉得人世间有许多恩怨未了，遗憾哪！……

主席台上下，一双双惊愕地眼睛，瞪着这个尴尬场面。人们摇头，唏嘘，叹息，窃窃私语，有关她神奇的传说，在人群中扩散：

“好功夫，瞧，绳子捆不住她！”

“嘿，传说枪子也打不进……”

众目睽睽，吴琦走上了一个大坟包，抬头望一眼太阳，长嘘一口气，两手理一下乱了的鬓发，回顾行刑战士，嘴角仍挂一丝冷笑：

“开枪吧！”

“跪下!”几声怒吼。

“姑奶奶生平不跪，打吧!”目光冷峻。

“死到临头还要威风，跪下!”

“哈哈，听着，如果不是姑奶奶自个儿想死，你三个娃娃么……”

行刑战士知道她有武功，赶紧举枪，向吴琦的头瞄准……

忽然，急骤的马蹄声传来，两位解放军扬鞭飞驰，军帽上的“八一”军徽闪动，在主席台前滚鞍下马。台上的县长、公安局长、武装部长们，飞步下台，同声招呼：

“王政委!”

“黄彬，吴琦呢?”军分区王政委急急地问。

“她，刚判了死刑，已押赴刑场!”黄彬手指乱葬岗。

“快，枪下留人!这是贺老总的命令!”

“这……”

黄彬话未说完，王政委已飞步向乱葬岗奔去，挥手高喊：

“停止行刑!”

行刑战士缩回了举起的冲锋枪。

王政委和他的警卫已跑上乱葬岗，站在吴琦面前，负疚地说：

“吴大姐，受惊了!”

闭目等死的吴琦睁开双眼，困惑地打量他：“你是……”

“王杰，贺老总的警卫员!”

“啊!……”

“我们是老相识了!”

“是吗?……”

“当年的侦察连长。”

“啊，原来是你——贺龙真的成龙了!”

“贺老总派我来问候你!”

“真的吗?”

“贺老总一直惦记吴大姐。”

“他真是条神龙，怎么知道我今天进地狱?”

“我来迟了……”

“不，来得正是时候，子弹还没有钻进我的脑壳，哈哈哈……”

肖宗白钟情于她

当晚，王政委备马亲自护送吴琦赶回军分区，然后去重庆见贺老总。

吴琦何许人也？死里逃生，竟是军分区政委飞马相救，比旧小说旧戏中的“刀下留人”，更富有传奇色彩。

乌木县内，一时哗然，奔走相告。

地处川黔湘鄂四省交界的乌木县，群山起伏，丘陵绵延，古来就是藏龙卧虎之地。梅河岸边的县城，商贾云集，十分热闹。吴姓是乌木县的大族，遍及四乡八镇。吴琦的阿爸是清末武举，刀枪棍棒，远近闻名，当过团总。神兵造反攻打县城时，他率领民团把神兵打了个落花流水。阖城百姓给他立了一块“保境安民”的功德碑，至今仍立在县城城门口。

吴琦是她阿爸的掌上明珠，自幼习武，骑马射箭，短刀长剑，深得家传。十五岁考入省立中学，成为乌木县进省城的第一个女学生。中学毕业后，她出落得一表人才，亭亭玉立，明眸皓齿，鹅蛋脸上的笑靥分外迷人，嵌在眼里的黑宝石和咽喉上的朱砂痣，更增添了几分少女的魅力，谁不说她是乌木县第一个新派美女。

人生的旅途，为她铺开了五彩通道。她正欲升入高等学府深造，不料，一个偶然的机，她弃文就武了。

一九二九年夏天，毕业考试刚刚结束，吴琦便取道回乌木县。

那时，不通公路，有钱人骑马坐轿，穷人有的是力气，从酉水码头到乌木县城，百十里山路，兴起了滑竿——也有叫凉轿的——行业，两根楠竹上放一张凉椅，扯起白布篷，客人坐上去闪悠悠，十分舒适。吴琦坐的是滑竿，虽也觉得抬她的轿夫很可怜，可是，一个少女怎好孤身独行在百里山道上，何况还有皮箱行李，只好坐凉轿了。她坐在凉轿上，梦想着修一条公路，通到县城。

离县城两三里，传来一阵阵欢呼声，吼喊声，啊，一年一度的赛马大会正在举行。南门广场上，人如潮涌，骏马奔驰。她十三岁便参加赛马。是有名的女骑手，欣逢盛会，雀跃着下了滑竿。

她跑步赶到赛马场，分开众人，直奔赛马会主办人看台，向商会会长借了一匹青鬃马，纵身上了鞍镫，加入了即将起跑的行列。

看台上，砰砰砰几声枪响。

二十多匹戴着各色彩绸扎花的骏马，掀开四蹄狂奔。吴琦的青鬃马一声长啸，四蹄腾空，很快跃居第二。遥遥领先的是一匹黄骠马，骑者身穿黄呢军装，腰束武装带，头戴青天白日军帽，脚蹬长统马靴，英气勃勃。

他是谁？

吴琦是个好胜的少女，自以为家传的武功不错，在省城读书时又常去跑马场跑马，骑术精湛，姿态优美，时而站立鞍上，时而贴于马腹，赢得了不少喝彩声。此刻，见前面只有一骑，决心夺魁。她左手抖缰，右手照马屁股抽一鞭，两腿一夹，青鬃马腾空而起，离地丈余，系马鞍的肚带崩断，将她摔下马来，抛出了丈远之外。

她昏过去了！

赛马场上一片惊呼，那军官立即纵身下马扶起她……

吴琦醒来时，已躺在教堂办的医院里。她睁开眼，阿爸、阿妈身后站着一位年轻英俊的军官。她揉了揉眼，认出了：

“表哥，是你！”

她挣扎欲起。

“躺下，琦妹！”他俯下身，按她躺下。

“表哥，我的伤重吗？”

“不要紧的，只是大腿关节错位，躺几天就会好的。”

他安慰她，四目相对，眼里闪动爱慕的火花。

阿妈说：“琦儿，吓死人哟，多亏宗白救了你，以后少逞强好胜。”

阿爸手捻山羊胡，脸浮微笑：“宗白当团长了，少年得志呵！”

“啊！”吴琦肃然起敬，“表哥，你真了不起！”

“琦妹见笑了，好铁不打钉，好男不当兵，走头无路，混饭吃罢了！”

“是吗，我倒想混个团长当，行吗？”

吴琦不顾伤痛，发出了银铃般的笑声。

表哥姓肖，大名宗白，是吴琦阿妈的堂房侄子，少小家贫，常来吴府走动，和吴琦也算青梅竹马。可惜，由于贫富悬殊，一个举人小姐，一个是放牛娃，长到十二三岁时，吴琦上了洋学堂，他们便像隔了一座山，很少在一起嬉戏了。

肖宗白是个胸怀大志的人，立志从戎，十六岁外出当兵。很幸运，由于他长相英俊，剑眉虎眼，很有几分蛮力，操练出色，实弹射击全连第一，很受连长薛岳、营长张发奎赏识。北伐战争时，他当排长了。

时势造英雄

当了师长的薛岳，奉命率部攻打豫鄂交界的小干岭高地，战斗激烈。肖宗白很英勇，连长牺牲，他奉命代理连长。恰在这时，吴佩孚下令撤退，一枪未发，打了胜仗。从此，平步青云，二十二岁

就当团长。

北伐战争结束，由于思想左倾，离开了薛岳部队，奉命率部回乌木县驻防，隶属于川东南清乡司令部，受驻扎重庆的四川军阀、二十一军军长，四川善后督办刘湘指挥。

肖团长衣锦还乡，在北门河岸修了一座公馆，唱戏祭祖，欢宴以县长李国光为首的地方官绅，很风光了几天。同时，募集老家乌鸭镇的亲朋好友，组织一支乌骑队，命弟弟肖宗虎为队长，严格训练格斗、枪技、骑术，作为他贴身的亲随护卫。

他心里一直惦记表妹，不论是炮火横飞的战场，还是千里行军路上，吴琦的情影，不时在他的心上晃荡。有时，刚合上眼便见她款步走来，仍是那么调皮，无拘无束地嬉笑，弹琴，唱歌，骑马……

几年不见，二十岁的大姑娘了吧？

他渴望见到她。来乌木县驻防，是他主动向上司、川东南清乡司令冯旅长请求，理由是回乡结婚。冯旅长笑问：

“从小定的亲？”

“不，正在恋爱！”

“是位新派女性罗？”

“正在省城读书……”

“啊，不错，不错，别忘了请我喝喜酒啊！”

“一定恭候旅座光临。”

有把握拥抱心目中的仙女么？

回到乌木县的当天，他顾不上巡视营房，立即带两个卫士直奔吴家花园的举人府，拜见姑父姑母，奉上两件狐皮袍子，另一个丝绒小盒内，是一只小巧玲珑的钻石戒子，不用说是给表妹的礼物。姑父姑母两眼笑眯了缝，吩咐摆酒接风。

席间，姑父询问了他的戎马生涯，连声夸赞：“贤侄从小不凡，

二十挂零当团长，前途不可限量！”

姑母说：“如果琦儿知道你当了团长，肯定会高兴得跳起来！”

肖宗白忙问：“表妹仍在省城读书？”

姑父说：“她中学毕业了，留在省城准备考高等学堂。她立志当新女性，也好，民国了，提倡男女平等，只好由她。”

姑母说：“前几天有信来，考试后就起程回家……”

肖宗白满面是喜色：“表妹有出息，是乌木县的女状元，还没找婆家吧？”

姑母一脸自豪地笑：“中秋节满二十了，上门提亲的不少，她呀，不要她阿爸和我包办，要什么自由恋爱，啧啧，都是洋学堂教坏了！”

肖宗白忙说：“表妹是新派女性，提倡婚姻自由……”

姑母叹息：“你们这些年轻人呀！宗白，当了团长，有侄媳妇了吧？”

肖宗白摇头：“这次回乌木县，正想请姑父姑母玉成……”

姑父赞许地点头：“好，好，年轻人应以事业为重，古人有言，大丈夫只愁功名不就，何患无妻！”

姑母埋怨丈夫：“就你歪歪道理多，老祖宗传下的规矩，早娶媳妇早享福，早栽秧苗早打谷……”

姑父呵呵大笑：“老婆子，想抱外孙想昏了头，早哩！”

肖宗白喜气洋洋地回到团部驻地文庙，立即给省城的吴琦去信，畅叙儿时情谊，表达对她倾心爱慕，告知她，他已率部回乡里，渴望瞻仰她的仙姿，领教她的武艺，愿陪她去梅河岸跑马，去凤凰山打猎。他只读了两年私塾，上了一年小学堂，天资极高，近几年在军营里熏陶，文字功夫大有进步，居然写得缠缠绵绵，通篇没有粗俗的字眼，连一个“爱”字也没有，但读起来却满纸都是爱。

十天后，吴琦收到了表哥的情书，怦然心动，躺在床上偷偷地笑了，遥想着表哥的英俊面孔，当团长，跨战马高举战刀冲杀的雄姿。信，是他亲笔写的吗？少女心中的一泓春水被搅动了……

她立即起程。

赛马场上，她见到了即将夺魁的军官，猜想一定是表哥，她不服气，她要胜过他，可是，她摔伤了！

是爱神有意地安排么？

肖宗白是幸运儿，最大的长处是善于捕捉战机，情场即战场，立即向吴琦发起强大的进攻。日夜在医院陪伴她，安慰她，软语温言，时而谈官场的奇闻趣事，时而吹嘘他战场厮杀的英勇。每天早晨，他照例手捧一束鲜花献给病床上的吴琦，侍候她梳洗，然后捧来早餐。

阿爸阿妈似乎有意让他们亲近，很少来医院陪了。五天后，她下床了，肖宗白扶着她去园中散步，这对英雄美人，在花间道上缓步低语，形影不离。有时，吴琦累了，有意把头靠在表哥结实的胸脯上，软绵绵地，倾听他心跳的咚咚声，如同擂响洪钟大鼓。每当这时，肖宗白默默地用右手揽着她的纤腰，左手抚摩她乌亮的秀发，让少女的温馨沁入脾肺，他醉了，多次企图垂下头去吻那似白雪如凝脂的脖子，忍了，从战略战术的观点均不可取，诚恐功亏一篑，欲速则不达啊！他只好让心跳加速，让青春的欲火在机体中拱动，她抬起头，秀目含笑，桃腮潮红：

“表哥，你的心跳得真快！”

“是吗，只怪琦妹的耳朵太灵！”

“声音真大，像擂鼓！”

“没有吓坏琦妹吧？”

“哪能呢，我的心也怦怦地跳。”

“我不信……”

“你弯下头来听听嘛!”

“啊，不，那地方——我知道琦妹的心像七弦琴，正弹奏着世上最动听的乐曲……”

“你真老实。”

“在琦妹面前不敢说假话!”

“你真傻!”

“傻人有傻福!”

“不能说句逗人喜欢的话?”

“在百灵鸟面前乌鸦怎敢唱歌?”

“你爱百灵鸟吗?”

“她飞得很高，很高……”

“傻瓜，不是在你怀中吗?”

她噗哧笑了，把头埋在他的胸脯上，贴得很紧，柔软的躯体微微颤动。时机成熟，肖宗白捧起了那张红艳艳的脸，印上了他第一个幸福的吻……

他的脖子被一双柔手搂住了，如兰似麝的气息在耳畔轻轻地吹：

“表哥，啊，宗白，我们，我们……”

“永远不分开……”

“我是你的了……”

“我也是你的了……”

吴琦伤愈出院后，肖宗白备了彩礼，请县长李国光为月老，去李家花园举人府求婚，县长登门，吴阿爸老两口感到很风光，盛情款待。李国光在部队时当过营长，和肖宗白同一个团，在一次战斗中腿负了伤，吓破了胆，恰好有一个族叔在刘湘麾下当幕僚，便投奔了去，不久，谋干当了乌木县长。他和肖宗白是朋友也是同事，乐于当月老，同时，他知道肖宗白和吴琦已形影不离，用不着多费